



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8年11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，并于2018年11月28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。会议由叶茂新董事长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8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一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新设产业基金向宁夏恒丰投资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叶茂新先生、王江安先生、石廷洪先生、吴满菊女士回避表决此项议案。会议作出如下决议：

1、同意《吴忠市仁盛纺织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合伙协议”）的形式和内容，同意公司签署合伙协议。

（表决结果为：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

2、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人民币3,500万元参与投资设立吴忠市仁盛纺织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下称“产业基金”），认缴出资额占产业基金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比例为33.65%。

（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

3、同意产业基金共募集人民币10,400万元，其中：人民币400万元用于基金运营，人民币10,000万元以增资扩股形式向宁夏恒丰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投资。

（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



具体请见本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93）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；
2. 《吴忠市仁盛纺织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》；
3. 独立董事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4. 独立董事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29日